

# 重庆市201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市政府办公厅编制。全文包括工作开展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行政复议和诉讼的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整改措施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的电子文本可在“重庆市政府公众信息网”（www.cq.gov.cn）上下载。

## 一、工作开展情况

2013年，我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着力转变政府职能，全面加强法制政府建设，深入推进行政体制改革，严格按照《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当前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办发〔2013〕73号）要求，积极推进主动公开，不断深化依申请公开，有力地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组织领导。**2013年，我市对议事协调机构进行了全面清理，撤销率达72%。为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仍保留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市政府常务副市长任组长，市政府秘书长、市监察局长任副组长，各相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落实。**根据国务院办公厅的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了《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当前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的通知》（渝府办发〔2013〕193号），要求全市各地各部门自觉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上重要日程，做好工作部署。各责任单位要按照责任分解，制定工作措施，狠抓工作落实，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效。

**（三）加强财政信息公开。**一是将110个市直部门的部门预算向市人大代表进行了公开，较2012年增加27个，公开内容包括单位主要收支数据、部门预算编制说明和预算数据说明等。二是首次对52个市本级预算单位的“三公”经费预算进行主动公开。三是在市政府网站设立“公共财政”栏目，主要公开社会公众普遍关注的民生、强农惠农等资金的筹集、安排情况等。

**（四）加强环保信息公开。**一是在市政府公众信息网建立“主城空气日报”、“主城空气质量实时发布”等七个子栏目，及时公开空气质量信息。二是设置“建设环评”、“竣工验收”两个子栏目，对环评信息进行全面、实时公开。目前，我市已对2006年以来的审批环评信息全部进行了公示。三是开设“实施环保五大行动，共建美丽山水城市”专栏，对我市环保治理工作进行全方位专题报道。2013年，广大群众仅通过公众信息网了解环保信息的访问量就达到269万余次。

**（五）加强保障性住房信息公开。**一是加强门户网站建设，集中规范公开廉租房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房源分配、物业管理服务等文件规定，申请审批的要件、程序、期限及需提交的材料目录等。二是全面公开公租房分配政策、程序、房源、对象、过程、结果以及退出情况等信息，严格执行“两审两公示”、摇号配租全程电视或网络直播。2013年，公租房2次摇号配租过程均进行了直播，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六）加强招投标信息公开。**一是严格落实《重庆市招标投标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全年共在指定媒体发布招标公告6416条，中标结果公示5138条。二是建立全市范围内的招投标信息共享制度，将市招投标综合信息网与市级及各区县（自治县）的招标投标交易网站进行链接，建成了“一站式”综合检索招标投标服务平台。三是整合资源，实现中标人信用信息公开，建立“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企业诚信信息查询报告”，在向社会公示中标人的同时公示其企业信用报告。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3年，重庆市政府系统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75.8万余条（卷），其中市政府网站公布信息3.5万余条，档案馆公布档案59.6万余卷，新闻发布会、政府公报、政务微博、电视、报刊等其他方式公布信息12.7万余条。

**（一）政府网站公布情况。**2013年，市政府公众信息网顺利完成了升级改造工作，建

立了以政府信息公开为核心、以发原创信息为主的工作体系。市政府公众信息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共公开各类信息5.5万余条，及时开设了“重庆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重庆市民生实事”等重点专栏，有力地提升了行政透明度。

**（二）新闻发布会公开情况。**2013年，我市共组织政府新闻发布会66场。其中，市政府副市长出席新闻发布会7人次，秘书长或副秘书长出席15人次，新闻发言人出席新闻发布会42人次。在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服务群众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三）档案公布情况。**2013年，我市档案部门继续开展档案鉴定开发工作，共向社会开放档案59.6万卷，其中，开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档案45.8万卷，新中国成立后档案13.8万卷。市档案馆接待查档者0.5万人次，提供档案0.15万宗（次）、1.6万卷（次），复制档案2.8万页，方便了人民群众查阅利用档案资料。

**（四）政务微博公布情况。**2013年，我市进一步完善了“重庆微政务”微博群建设。目前，该群共有74家成员单位，形成了涵盖市级部门、区县政府以及团体事业单位的微博矩阵，取得了良好的传播效果和社会反响。“重庆市政府新闻办”微博入选“全国十大宣传机构政务微博”。

###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全市各级政府机关严格按照《条例》规定，积极开展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全市政府机关共设置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点150余个。其中，市级机关设置受理点70余个，区县（自治县）政府设置受理点80余个。

#### （一）申请情况

重庆市政府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18件，其中征地拆迁信息176件，财政信息15件，其余信息27件。

#### （二）申请处理情况

218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均已全部答复。

在答复中，“同意公开”142件；“同意部分公开”3件；未能提供相关信息73件。

在未能提供相关政府信息的答复中，“非本部门掌握”占16件；“信息不存在”占48件；“申请内容不明确”占4件；根据《条例》规定“不属于公开范围”占5件。

###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3年，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时，未收取任何费用。

###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行政复议、诉讼的情况

2013年，重庆市政府发生涉及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22件；受理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71起，均已妥善结案。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13年，我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离国务院办公厅和人民群众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主要表现在以下3个方面：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为议事协调机构，不利于工作开展，亟需改进。二是财政信息、环保信息等领域的公开力度离公众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亟需加强。三是依申请公开工作引发行政诉讼、行政复议的事件还时有发生，亟需规范。

下一步，我市将根据《条例》的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的要求，不断深化主动推开，稳妥开展依申请公开。一是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不断强化财政、环保、物价、征地拆迁、食品药品安全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更好地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服务。二是围绕行政体制改革，将“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融入各个行政程序，促进行政权力规范行使。三是规范政府信息的采集、编辑、公开程序，严格执行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切实保证公开质量。四是加强工作机构建设，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科学、规范、有效开展。